

漫步“中国城”

□ 季如成

英国首都伦敦的闹市区，有一座热闹繁华的“中国城”。虽然面积不是很大，却也和位于其他国家的华人集居地一样，洋溢着十分浓郁的唐风龙韵。在这次英伦之旅中，我们就曾实地体验了一把。

人说伦敦的“中国城”是一个“华人的世界”，这话还真是一点不假呢。来到“中国城”，不仅能随时随地看到似曾相识的华人面孔，就是这里的建筑和装饰也具有明显的中国风，令人感到非常亲切。你看，在“中国城”的主入口处，就矗立着一座巍峨壮观、金碧辉煌的中国式牌楼。它雄踞路口、横跨街道，比两层楼还高，飞檐翘角、恢宏轩昂，描金绘彩、气势不凡。牌楼门楣的中部，篆书的“中国城”三个汉字在阳光下闪烁着金色的光芒。在“中国城”的另一条街道的中段，也竖立着一座中国风格的牌楼，两侧高大的立柱上张贴着长长的红对联，柱顶上分别插着英国的“米”字国旗和中国的五星红旗。在横空的门楣上，悬挂着一块长方形木匾，上书“伦敦华埠”四个楷体大字。原来，伦敦的“中国城”又称“华埠”。漫步徜徉在“中国城”内，几乎没有看到什么高层建筑，大多为红砖砌的两层楼，虽为西式建筑，但一家家店招却是汉字，个别商家的店名则是中英文兼而有之。有的店门口还挂着中国式宫灯，或摆放了石狮。不少店铺的楹柱上都有汉字对联，大门上贴着财神爷画像。来到“中国城”的顾客，仅需瞄一眼店铺的色彩与装潢，便可知店家是做什么生意的。

在“中国城”的大街小巷里，卖中国货品的商店鳞次栉比，电影院、歌舞厅、理发店、门诊所、照相馆、书店等一应俱全，当然还有一些游艺厅、酒吧、网吧……除了少数店主是外国人外，差不多都是由华人经营的。“中国

城”还设有专卖中国各地土特产的商店，不仅能购买心仪的中国食品，还能买到英国人叫不出名字的新鲜蔬菜，因而特别能吸引广大华人和“老外”们。

生活在“中国城”里的人，有不少是来自我国的香港，也有一些是从上海、福建、江苏、河南等地来此落脚谋生的。旅居英国的华人，对祖国怀有深厚的感情。他们不仅有爱我中华的赤诚之心，而且始终传承着中国文化和风俗习惯，因而“中国城”被公认为中华传统文化在伦敦的“落脚点”。别的不说，就说中国话吧，一直是这里的通用语言，不少华人只要见到来客是中国人，往往一张口就说起了家乡话。啊呀！还真的像张明敏先生所唱的那样：“洋装虽然穿在身，我心还是中国心”呢。

犹如“狼行千里都吃肉”一样，中国人无论身处何地，最喜欢吃的还是中餐。眼下，已有数十万华人旅居英国，生活在伦敦地区的就有好几万人。为适应他们的需求，“中国城”内开了百十家以经营中餐为主的大小餐馆，推出的菜肴大同小异，全都是中国风味的。听说顾客无需花费太多的英镑，就能品尝中国各个菜系的传统佳馐。因此，不仅华人爱来光顾，不少白人食客也喜欢来此一饱口福。有一阵子，英国人对中国饮食文化产生了兴趣，也试着吃兰州拉面和北京炸酱面等特色小吃。一些中餐馆老板发现了商机，就纷纷增加了面食经营。没想到虽然店门外在大排“长龙”，可就是赚不到多少钱。原来啊，英国人受其传统文化的影响，连吃面条的方式也遵循古训：不能发出声音，只能将面条一根根挑起来慢悠悠地送进嘴里，再拿起汤勺一口口地喝汤。他们的“绅士风度”倒是十足了，却没想到活活地耽误了人家做买卖的时间。怪不得我们逛了“中国城”的好几条

街，愣是没见到有卖兰州拉面的，也没有看到卖北京炸酱面的呢！

午饭时分，我们来到“中国城”牌楼附近的“旺记餐馆”。大伙举步登楼，一位面目清秀、身材苗条的姑娘微笑着迎了上来。她操着浓重的河南口音，很客气地说：“先生，你们好！欢迎光临，请到这里就座。”接着，她端来一壶热茶，麻利地给我们每人沏了一杯，还彬彬有礼地说了一句“先生，请用茶！”话虽不多，却给了口渴的我们别样的温暖。趁着饮茶的工夫，我环视四周，但见朱红色木柱擎撑的餐厅内，垂吊着5盏大红宫灯，墙上挂着一幅北京颐和园的风景国画，还有青岛贝雕工艺画等，其他陈设同国内的中餐馆也没有什么两样。随手翻开放在餐桌上的中文菜单，我新奇地发现，该店的菜肴都从“1”到“100”编了号，即便是“老外”来点菜，只要报出数字，服务生就知道客人想吃什么菜了。哎，你还别说，他们为顾客着想还真的很周到呢！更令我惊奇的是，这家同时能接待五六十个人就餐的中餐馆，仅有两三个服务生。我们坐定不一会儿，一道道中式菜肴便依次放在了面前。嘴，白斩鸡、糖醋鱼、香酥脆皮鸭、古老肉、软炸大虾，以及绿豆芽、炒菜苔等，还有鸡丝银耳汤，好一桌既丰盛又可口的午餐呀！餐后，店家还请我们品尝了新鲜的桔子和白兰瓜。就在我们准备起身离座时，那位姑娘陪同她的河南籍老板，又走过来与我们话别：“你们吃好了吗？照顾不周，请各位先生多多包涵！”

漫步在异国他邦的“中国城”，不仅置身于耳熟能详的“家乡环境”，还受到了同胞们的热情接待，一种“宾至如归”的感慨，顿时涌上了我的心头。

鸡头米老了

□ 周寿鸿

汪 曾祺说，鸡头米老了，新核桃下来了，夏天就快过去了。立秋过后，暑去凉来，我想到这句话，心里有一股淡淡的落寞。乡下的孩子，最喜欢夏天。鸡头米漂浮在我的童年记忆里。

家乡的夏天，河塘里有满眼的荷花，还有一片绿菱、鸡头米。它们生长在荷的外围，在浅水处各自占据了地盘。菱是低调的，叶片密匝匝地铺开，开淡白的小花。而鸡头米有些张扬，圆盘一样的叶片舒展开来，漂浮在水面上，老远就能看见它。在叶与叶的缝隙间，一只只顶着紫色花蕾的鸡头米钻出来，浑身长满了刺，像一只只小刺猬。我们下河游泳，最怕一个猛子误入鸡头米的领域。

从我家去学校，要路过一个四五亩地大的池塘。我放学回家，都要在池塘边玩一会。春夏之间，浅水处的鸡头米长出了嫩叶，叶片除了有点皱褶，还没长出棘刺，长长的茎连着叶与根，与荷叶并无多少差别。我坐在池塘边，看小鱼细虾在鸡头米叶、菱叶、苻藻间游戏，如果是在一场雨后，就会有红蜻蜓立在叶片上头。水波在动，叶片随着漾动，而蜻蜓纹丝不动。临岸，青青的菖蒲、水葱和野菰长得越来越密了，再过些天，就可以采摘水蜡烛来玩了。

荷花红，菱花白，鸡头米开紫蓝色的花。它们的花期相近，盛夏时节，池塘里幽香浮动。深水处长满了荷花，田田的荷叶丛中，荷花个儿最高，满塘花开独领风骚。论个儿，论气势，菱花与鸡头米花显然落于下风，它们呢就远远地避开了，到荷的外围，在浅些的地方找了一片自己的地盘。菱叶贴着水面，白色小花也贴着水面，仿佛害羞的小女生；而鸡头米呢，就像长着虎牙的男孩子，叶片阔大如一只只簸箕，布满了疙瘩一样的棘刺。鸡头米的茎是嫩黄或淡紫色的，同样长满尖尖的刺，很招摇地蹿出水面，顶着一个紫色的花蕾。向晚时分，花瓣纷纷绽开，水面紫红



一片，到了次日清晨，花蕾又闭合起来。

再过些天，鸡头米的花凋谢了，花蕾变为带刺的果实，但花萼并没有脱落，退化成尖尖的形状，很像鸡喙。或许，这就是称它为鸡头米的原因吧。花谢苞沉，水底坐果。变成了球果的鸡头米，渐渐地把茎压弯，又回到了水面之下，一直长到拳头大小，就成熟了。鸡头米一窝窝的，一棵根上能长出十来只。小心采摘下来，剥开长满刺的外壳，里面像石榴籽那么大的米仁，甜甜的，嫩嫩的，最好吃了。

鸡头米鲜、甜、煞馋呢！咋办？聪明的孩子会游到鸡头米的地盘旁边，用一根长竿勾住长茎，慢慢地拽过来，再小心翼翼地用刀割下。鸡头米果实长满尖刺，不小心就会把手戳破，要剥开也很不容易。我们带回家后，先用剪刀剪开一个口，然后用棒槌挤出米仁。如果是在野外，孩子们就会提着鸡头米果，放在碾场的石碾子上用劲摔一下，果皮破裂开来，晶亮的、淡黄色的鸡头米仁滚了出来。还有更简单的办法，把鸡头米果放在地上用脚踩，“噗哧”一声，鸡头米仁被挤了出来，一颗颗粒包着薄皮，放进嘴里一咬，水甜水甜。

太阳快落山了，晚霞把半边天映得红彤彤的。村庄的浓密树梢头，飘起了袅袅炊烟，也飘来了父母的呼唤声。

鸡头米老了，秋天就来了。

东篱下

□ 苏天真

东 篱下的田园是美的。漫步东篱，近距离凝视，我倾听过它们热烈的交谈。在陶潜“桃花源”的田园画里，不是初见，我常常一遍一遍地重逢，那些自桃花源一路而来的意象。往合肥大圩去，这是城市边缘一隅。一路田舍乡村，城乡混杂了早春冷峻、枯寂的皖中风味。清风中混杂着甘草味，细若游丝，深远且又及身，一种微醉的感觉在体内升腾。天空碧蓝如洗，一座小石桥就在脚下，不出几步便见竹落木栅，吸人眼球是伟丽家菜园、徐诺的园子、一米庄园等，那孤傲插立在一畦畦菜地旁的木牌。菜园是个宁静的城堡，宛若桃花源。

四周溪水悠悠，草木秀茂，杂花纷呈，几只燕雀翻飞着，忽然惊喜地降落，眼前是一排刚刚翻修的茅屋，不见人影。一路慢行，翠柏苍青直入青空，路边几块收割过后的刈田，一簇簇稻茬枯白，其间却有新稻叶生出，细苗青嫩。萝卜似乎一年四季都在生长，绿缨子前翻后卷，泽地充沛。此刻使劲吸一大口气，五脏六腑都被洗过。在溪之北，菜地之南，你看见了菜园，会同时看见娇艳的桃花溅溅出来。桃花有孤性，它的灵气，合适在乡间。尽管春寒料峭，这花依然灼灼妖娆，更是让人以为置身世外。诗人是借这桃花的清扬气质吧，如果只是荷锄路过，还能再生这爱的情愫吗？

我思忖，这是当下人们怀古思今的一种觉醒，可是时间不能倒流，历史不可重复。他们想用诗来还原、凝固、或重塑，还是借诗来获取功利，我不得而知。谁都明白，这个时代就像一列奔跑的高铁，太匆匆，一天天忙于输送新的人与事，有多少速朽，有多少长存，是我们无法留存的。诗人的“桃花源”，它离天很近，离世俗很远。在他面前，崇高者更加崇高，谦卑者更加谦卑，虔诚者更加虔诚。诗人的归园田居，用凄美描述过于苍白。茅屋里有人便有生机，那是生命的鲜活，那凄美，是古老的凄美。那沧桑，是经久不衰的沧桑。

我时不时地翻一翻《陶潜诗选》，只一两句，对着字往往不能发一言，像是两个缄默的人，坐在一起对饮，并不寒暄相劝，只是一个薄愁的眼神，就已心意了然。我多想，回到诗人的意象里，再约一约，那些又旧又久的风物，把人间一切无用的美好，再重温一遍。他是“农夫”，是“田园诗”的拓荒者。

一颗归隐的心，昭然若揭，这才是他的心声。如同久在沙场的战马，他已疲惫不堪，翘首以盼鸣金收兵的信号。他哪会想到，千年之后，有一个人站在他的“东篱下”纠结着，是否为自己寻觅一处“桃花源”。他更不会想到，他曾是足迹遍布大地，有多少速度，压力裹挟着睡眠惶惶的孩子，大人也侧耳倾听着也许永远不会响起的“桃花源”。此刻，我的脚步早已在冥冥之中沾染上了他千年前的古迹，它暗示着我，可以像他五十二岁时心存倦意，为隐居守志的一切，不怨、不悔。

我以为，桃花源是诗人的独爱。只是诗与画中的清高，我也相信，桃花开在笔墨之外。时过境迁，我无法看清诗人的眼神和表情。但我能想象他的忧郁、寂寞和怅然，对我而言，那狭小的、有些昏暗的茅屋，却盛开着一朵朵思想与文字之花。那一刻，我仿佛明白，空间的限制反而能让精神世界得到更有效的延伸和拓展。